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謝東甫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watertk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692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20069264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112年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預防犯罪宣導
重點工作一案，請貴校於112年9月5日前填報相關執行成
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6月30日臺教體署全(一)字第
11200251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執行期程自112年7月1日至112年8月31日止，請貴校於
112年9月5日（星期二）前依「預防犯罪宣導成果表」及
Google表單(<https://reurl.cc/dDvQXq>)內容填列辦理成
果，並將「預防犯罪宣導成果表」免備文逕寄承辦人信箱
(watertk@ms.tyc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